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万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签署 用户迁移协议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保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及相关规定，现将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万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联”）签署《“共享保”用户迁移协议》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2018年12月19日，公司与万联签署《“共享保”用户迁移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万联将微信公众号“共享保”下的有效已关注用户（以下简称“用户”）全部迁移至公司指定的微信公众号，并按迁移用户数量向公司收取相关费用。

二、交易对手关联关系和情况

（一）交易对手关联关系

公司与万联均为中华联合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旗下控股子公司，公司同时为万联控股股东，双方构成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

（二）交易对手情况

关联法人名称：万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经营范围：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汽车零配件、食品；投资管理；经济贸易咨询；投资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技术推广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7344397400J

三、交易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交易内容

按照协议约定，万联将微信公众号“共享保”下的有效已关注用户（以下简称用户）全部迁移至公司指定的微信公众号，同时授权公司永久使用“共享保”品牌及其商标，不再支付任何费用。本次交易涉及共计62.1万迁移用户，按照20元/迁移用户的价格进行，交易规模为1,242万元。

（二）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按照一般商业条款以及公平、公正的市场化原则进行，同时参照市场情况，由双方共同协商确定。根据北京利信华盈财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万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1-9月份关联交易同期资料本地文档》，本关联交易定价符合独立交易原则，服务报价符合公允原则。

四、交易目的及交易影响

本次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行为，符合公司战略布局规划，对本公司本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长期来看，该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

五、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本年度本公司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4,435万元（含本次交易，金额为不含税金额）。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本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9日